

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截至本公告日，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9,521,811 万元，包含本次提供的担保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3,792,179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（2017 年 12 月 31 日）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269.86%，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。

一、担保情况的概述

1、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南建筑”）、泰安中南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安中南”）与潍坊市鲁中金融资产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鲁中资产”）签署《债权收购协议》，由鲁中资产受让中南建筑对泰安中南所享有的债权26,230.24万元。鲁中资产与泰安中南签署《债务重组合同》，重组债务金额为12,000万元，债务重组宽限期为12个月。

为保证鲁中资产在上述协议中权益的实现，泰安中南与鲁中资产签署《抵押合同》，抵押其持有的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龙潭路以东、东岳大街以南、教场街以西，财源门地块（编号：2016-10）；本公司与鲁中资产签署《债务重组保证合同》，为中南建筑和泰安中南按协议履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,000万元。

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15日召开2017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2018年1月23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2018年4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2018年9月18日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（详见刊登于2017年12月1日、2017年12月16日、2018年1月8日、2018年1

月24日、2018年3月27日、2018年4月13日、2018年8月31日、2018年9月19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）。

二、担保额度使用情况

1、泰安中南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2017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7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》，其中审议通过为泰安中南提供22,000万元担保额度，已使用22,000万元；2018年9月18日召开的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其中审议通过为泰安中南提供22,000万元担保额度；本次担保前对泰安中南的担保额度为44,000万元，本次担保后对泰安中南的实际担保金额为34,000万元，可用担保额度为10,000万元。

2、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2018年1月2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》，其中审议通过为中南建筑提供13,000万元担保额度；2018年4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》，其中审议通过为中南建筑提供10,000万元担保额度，已使用10,000万元；本次担保前对中南建筑的担保额度为23,000万元，本次担保后对中南建筑的实际担保金额为154,500万元，可用担保额度为1,000万元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泰安中南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名称：泰安中南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成立日期：2013年01月18日

公司注册地点：泰安市东岳大街100号

公司法定代表人：姚可

公司注册资本：28256万人民币

公司主营业务：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、建筑业进行投资、开发；物业管理；企业管理咨询服务；商务信息咨询服务；酒店管理服务；餐饮服务；会议服务；

汽车租赁；房屋租赁；打字复印；票务代理；婚庆礼仪服务；停车场服务；健身服务；游泳服务；洗浴；美容美发；零售卷烟、雪茄烟；酒、预包装食品、工艺美术品、服装鞋帽、家用电器、电子产品、日用百货、鲜花、健身器材的销售。

股东情况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00% 股权。

公司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责任主体

公司财务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时间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营业利润	净利润
2017 年度 (经审计)	122,759.79	88,500.12	34,259.67	23,002.45	8,283.37	5,951.13
2018 年 6 月 (未经审计)	137,870.78	103,788.36	34,082.42	21,856.36	6,590.54	5,221.32

2、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名称：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成立日期：2001 年 10 月 08 日

公司注册地点：海门市常乐镇

公司法定代表人：胡红卫

公司注册资本：800,000 万人民币

公司主营业务：汽车普通货运服务(危险品除外)；承包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，从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(资质特级)；建筑工程设计(建筑行业甲级)；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，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(凭资质证经营)；防雷工程设计、施工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；建筑设备租赁、维修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。

股东情况：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。

公司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责任主体

公司财务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时间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营业利润	净利润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

2017 年度 (经审计)	2,759,357.72	2,089,299.18	670,058.54	1,171,248.60	46,061.70	32,833.86
2018 年 6 月 (未经审计)	3,508,955.57	2,838,999.79	669,955.78	575,591.01	16,944.92	12,900.02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1) 协议方：本公司、鲁中资产

(2) 协议主要内容：本公司与鲁中资产签署《债务重组保证合同》，为中南建筑、泰安中南按协议履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2,000 万元。

(3) 保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被担保人应承担的全部义务及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《债务重组合同》约定的主债务（包括但不限于应付重组债务人民币 12,000 万元）、重组宽限补偿金及因违反《债务重组合同》而产生的其他应付款项（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、赔偿金）及债权人实现主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等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等）。

《债权收购协议》约定的主债务（包括但不限于收购价款人民币 12,000 万元的退回义务、收购价款的调减义务）及因违反《债权收购协议》而产生的其他应付款项（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、赔偿金）及债权人实现主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等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等）。

(4) 保证期限：《债务重组协议》保证范围所对应的债权的保证期间分期计算，各期债务的保证期间分别自《债务重组合同》项下各期债务到期之日起算，并均至《债务重组合同》项下债务重组宽限期终止日后两年止；《债务收购协议》保证范围所对应的债权的保证期间为自原债权人或债务人违反《债权收购协议》且债权人要求原债权人或债务人承担相应责任之日起两年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，董事会审议认为：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，是基于子公司项目开发需要，目前

子公司项目开发正常，偿还债务能力较强，担保风险可控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。

六、公司担保情况

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 9,521,811 万元，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3,792,179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（2017 年 12 月 31 日）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269.86%。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89,534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（2017 年 12 月 31 日）净资产的比例为 28%；逾期担保金额为 0 万元，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，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相关协议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